

杭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通知)

杭继办〔2021〕3号

关于开展2021年杭州市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明申领和年度学分审验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卫生健康局,钱塘区教育与卫生健康局、西湖风景名胜区社发局,市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在杭部队、企事业单位职工医院,市直管医院:

根据省、市继续医学教育学分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现将2021年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明(以下简称合格证明)的申领和年度学分审验工作(不包括中医、中西医结合、中药等中医类别卫技人员的继续教育)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办理对象

截止2020年度已完成继续医学教育一个周期(5个年度)的中高级在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已取得中高级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明但未晋升到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在职卫生专业技

术人员；其他符合人事晋升条件，需办理继教合格证明人员。

二、基本条件

为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今年开始不再新核发《杭州市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审核通过所颁发的电子合格证明其效用等同于合格证，电子合格证明申领途径和流程待审验工作结束后另行通知。

（一）合格证明申领：首次申领需至 2020 年度已完成一个周期（5 个年度）规定的年度学分。

（二）学分审验：取得合格证明后未满 5 年作为年度审验。自取得合格证明始至 2020 年，需完成各年度的学分。

2019 年度及之前获得的学分按照原浙江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的意见》（浙卫办科教〔2012〕2 号）的要求，执行“专业对口，按需学习”的原则；2020 年度继续医学教育学分合格认定条件按照《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继续医学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杭继办〔2020〕7 号）执行。请各单位做好宣传与落实，严格把关。

三、提交材料

（一）合格证明申领：

1、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分审验表（附件 1）

2、继教学分明细：提供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学分管理系统中打印的继教学分明细表（以下简称系统学分明细表）并由单位继教管理部门进行核对和签章。

3、学分相关佐证材料：Ⅰ类学分证、Ⅱ类学分相关证明

材料（本单位与科室学术活动除外）及免修证明材料，并按年度顺序整理。2017 年始取得的 I、II 类学习班学分以系统学分明细表为准，不需要提供佐证。

- 4、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 5、证书换领者提供原合格证明原件。
- 6、符合破格晋升条件的，需提交佐证复印件。

（二）学分审验：

- 1、合格证明原件。
- 2、继教学分明细：提供系统学分明细表并由单位继教管理部门进行核对和签章。

3、学分相关佐证材料：I 类学分证、II 类学分相关证明材料（本单位与科室学术活动除外）及免修证明材料，并按年度顺序整理。2017 年始取得的 I、II 类学习班学分以系统学分明细表为准，不需要提供佐证。

（三）其他说明：

- 1、从外单位调入者须出具人事部门调入时间证明，博士须提供博士证书复印件。
- 2、以上材料各 1 份，佐证资料可为复印件，由提交申领（审验）申请的单位负责真实性审核并承担相关责任。复印件上需加注“与原件一致”字样并由审核人签字、盖单位印章。要求用订书机装订，严禁用活页夹、回形针等方式固定。一般不予退还。

四、申领办法

本次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各地各单位负责本辖区或本单位卫技人员合格证明的申领,具体负责提交材料的汇总、初审、上报等工作。请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前将《2021 年杭州市申领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明申领(审验)汇总表》(附件 2)连同提交材料报杭州市继教办(市开元路 70 号二楼 207 室),同时将汇总表电子稿发送至 hzsyxh@163.com。

杭州市继教办将统一组织人员对上报材料进行审核后签发电子继教合格证明。请各地、各单位务必及时通知需要办理和审验合格证明的卫技人员,按要求严格进行初审,认真仔细整理材料,并按时上报,逾期一律不予办理。

联系人:余颖莹、吴晓英、徐哲峰

联系电话:0571-87066906、87031179

附件: 1、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分审验表
2、2021 年杭州市申领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明汇总表

相关表格电子版可自杭州市医学会官方网站、杭州市医学会微信公众号学术活动-继续医学教育栏目的通知公告中下载。地址: <https://www.hzsma.cn/home/xzzq>

杭州市医学会公众号二维码:



杭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



杭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印发

附件 1

杭州市中高级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分审验表

姓名				性别			单位														
专业					职称					任现职年月											
年度 学分 完成 情况	年度	年				年				年				年				年			
	类别	I 类		II 类	职业道德 是否 完成	I 类		II 类	职业道德 是否 完成	I 类		II 类	职业道德 是否 完成	I 类		II 类	职业道德 是否 完成	I 类		II 类	职业道德 是否 完成
		国家级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国家级	省级		
	单位 初审																				
	市继 教办 复审																				
单位审核意见：									杭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审核意见：												
经办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2021年杭州市申领中高级卫技人员 继续医学教育合格证申领（审验）汇总表

区、县(市)或单位(盖章)

[illegible]

注：此表用Excel格式录入，合格证书审验者请在备注栏中注明。